



招 标 文 件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5-211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购-2025254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7
第四章 项目要求.....	5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8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5-211
2.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400000 元，最高限价：24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JGZJ-采购 -2025254001001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2400000	24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完成阶段性的师资培训任务。

5.2 通过涵盖笔试、实操和面试的基础能力测试。选拔并组建一个符合德国“双元制”标准的 SGAVE 试点班，按“双元制”人才培养要求完成组班。

5.3 依据 SGAVE 项目班执行说明开展教学，建立学院档案与学生档案。完整记录项目班的教学管理过程及学生的专业培养与考核情况。

5.4 院校与项目组共同构建 SGAVE 机电一体化技术“双元制”人才培养体系。实现课程实施与教学内容的对接与协调，配套包括课程资源、档案管理标准、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等教学材料。

5.5 使用项目教材实施“双元制”标准化教学，教材涵盖学生用书、教师用书、教学课件及物料清单。

5.6 在 2027-2028 学年结束前，由 SGAVE 合作企业委派培训师开展样板课程教学与授课指导，并完成全部符合“双元制”标准的三年课程教学。（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的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登录”后获取招标文件。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进行会员注册（详见网站首页→重要通知栏目→关于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运行的通知（查看交易主体入库操作手册））。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恒信咨询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参与采购活动，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锁、“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提前学习电子响应文件制作。

2. 相关软件下载及操作手册

2.1 电子标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2.2 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标相关软件下载。

2.3 CA 锁及标政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CA 证书办理方式及费用公示。

2.4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流程及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营业执照——电子投标支撑服务相关功能使用手册下载。

2.5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2.5.1 CA 锁及标证通技术支持请联系：4009980000；

2.5.2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

（1）电子营业执照下载和扫码认证请联系：17269580661；

（2）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17269580657；

（3）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15921122887；

2.5.3 保函类金融服务技术支持 QQ 群：365436464。

3. 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恒信咨询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4. 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财库〔2020〕46号文件、财库〔2022〕19号、财库〔2019〕9号文件、国办发〔2007〕51号文件、财库〔2014〕68号文件、财库〔2017〕141号文件、豫财购〔2016〕10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5.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营商环境的通知》，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6. 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方式，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综合标（投标正文模块）“明标”和技术标（技术标文件模块）“暗标”分开编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济源市黄河大道东段职教园区南侧

联系人：侯君君

联系方式：0391-66100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源市南夫村胜利街南四巷 39 号

联系人：李云飞

联系方式：15138835205、0371-8668849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云飞

联系方式：15138835205、0371-86688490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济源市黄河大道东段职教园区南侧 联系人：侯君君 联系方式：0391-6610033
2	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源市南夫村胜利街南四巷 39 号 联系人：李云飞 联系方式：15138835205、0371-86688490 邮箱：15138835205@163.com
3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内容： 1. 完成阶段性的师资培训任务。 2. 通过涵盖笔试、实操和面试的基础能力测试。选拔并组建一个符合德国“双元制”标准的 SGAVE 试点班，按“双元制”人才培养要求完成组班。 3. 依据 SGAVE 项目班执行说明开展教学，建立学院档案与学生档案。完整记录项目班的教学管理过程及学生的专业培养与考核情况。 4. 院校与项目组共同构建 SGAVE 机电一体化技术“双元制”人才培养体系。实现课程实施与教学内容的对接与协调，配套包括课程资源、国家管理标准、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等教学材料。 5. 使用项目教材实施“双元制”标准化教学，教材涵盖学生用书、教师用书、教学课件及物料清单。 6. 在 2027-2028 学年结束前，由 SGAVE 合作企业委派培训师开展样板课程

	教学与授课指导，并完成全部符合“双元制”标准的三年课程教学。（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符合招标文件项目参数要求。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采购预算： 人民币 2400000.00 元，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二、资格审查说明： （一）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的规定，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资料； (二) 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承诺书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规定提供承诺函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四)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包含供应商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9	投标承诺函：本项目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承诺函》，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按照投标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0	质量保证承诺函：本项目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质量保证承诺函，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不提供者视为无效投标； 不能按照质量保证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1	投标文件的制作、提交及解密 一、投标文件制作： （一）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三）供应商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标相关软件下载。 （五）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认证并加密，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六）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 （一）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 （二）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相应的项目→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请供应商提前调试并学习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系统，开标前提前登录进入开标大厅等待开标。
----	--

	（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电子标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六）在此期间《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另行发布通知的，按照最新通知执行，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平台信息。
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
1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4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7	中标公告：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恒信咨询网》发布。
1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9	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阶段支付方式。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每一年度最后一个月对供应商提供的履约服务进行考核验收，经分步分项考核验收合格后，支付供应商该年度履约服务进度款项，三年付清全部合同价款（无息）。

20	关于确定采购结果及合同备案等采购环节的时间规定说明：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对确定采购结果及合同备案等采购环节做出了特别要求，根据《济管财金〔2021〕164号》《济管财金〔2021〕180号》文规定：采购人应在评标结束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为加快合同签订和合同备案进度，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中标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应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当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备案。 财政部门强化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对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未及时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的行为，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22	“暗标”评审 ☐不采用 ☒采用。 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方式，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综合部分（投标正文模块）“明标”和技术部分（技术标文件模块）“暗标”分开编制。 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具体要求如下： 1. 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纸张方向纵向。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符号等全部内容均应黑色，不允许有彩色内容。 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 28 磅；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5 厘米；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5. 图表要求：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附相应章节中：所有图、表、一律采用电脑绘制，不允许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文。 6. 内容要求：不得明示的部分以“***”代替。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供应商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7. “技术标”不签章，且不能出现任何投标单位、法人等签章。 8. “技术标”不能传入“投标文件正文”模块。

	9. “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技术标中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技术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备注：招标人（采购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每张附表下方注明本表制作格式要求。 供应商“技术标”不按照上述 1-9 要求编制的，“技术标”计 0 分。评标委员会赋予 0 分时应详细说明原因
2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服务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4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行政事业单位、乡镇办事处等（简称各采购单位）。

2.2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合格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2.4 中标供应商：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书的供应商。

3. 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等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投标风险及费用

4.1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承担其他损失及费用。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汇款或者现金方式交纳，交纳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

《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中标人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23660.00 元（**贰万叁仟陆佰陆拾元整**）。

4.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开户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济源市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宣东支行

账 号：16800401040012033

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7.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7.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7.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7.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项目要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报价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本项目来往的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0.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报价部分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 投标承诺函
- (6)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7) 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 (8) 综合部分
- (9)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技术部分（暗标）

11.2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等。

12.2 供应商必须对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进行投标报价，只就其中部分服务进行投标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2.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中标后为完成本项目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维护、培训、售后服务、利润、税金等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4 供应商对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 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资料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5. 投标承诺函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承诺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2) 中标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文件签署

16.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

位置上传)；

16.2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3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处均应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签章处均应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6.4 纸质、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

17. 投标文件递交

1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17.4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njytf 格式)。(该项要求内容由供应商自备即可，如开标需要但供应商不能提供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标，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一下载中心一操作手册一《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17.6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17.7 供应商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7.8 所投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或标证通认证并加密，具

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17.9 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或标证通，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

17.10 投标文件制作、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单位 CA，不按规定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7.11 请供应商提前调试并学习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系统，开标前提前登录进入开标大厅等待开标。

注：根据采购人项目实施需求，需要中标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与其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

18.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8.3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否则将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2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五、开标

19. 开标会议

19.1 本项目在规定的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组织开标。

19.2 供应商代表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

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9.3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0. 开标会议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相应的项目→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3) 由供应商远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或标证通对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完成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系统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电子开标系统”按照顺序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6)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无异议：供应商如有异议，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系统提出，由监督人代表现场核查并及时处理；否则视为该供应商认可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不得事后提出任何异议；

(7) 开标结束。

六、评标

21. 资格性审查

21.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44 条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1.2 资格审查标准：须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的要求。

21.3 资格审查说明：

21.3.1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的规定，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资料。

21.3.2 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2.3.3 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21.3.4 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照规定提供承诺函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1.3.5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不能提交信用承诺书）：

- (1)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3)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4)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2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3.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3.2 在评审活动开始前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并书面记载评审工作纪律执行情况；

23.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3.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3.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3.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3.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3.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3.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3.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4.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综合、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4.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4.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6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5.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参加评标的专家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5.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2 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二款“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规定的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标。

25.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2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6. 符合性审查

26.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中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承诺函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价**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采购产品数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质保期及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7.1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供应商澄清和补正方式：采用电子邮件模式。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需要澄清和补正的内容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如供应商在评标期间无法取得联系或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邮件回复，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7.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评标办法

28.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

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采购人不保证投标总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28.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8.3 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束后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七、授予合同

29.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中标人，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综合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中标人。

30. 中标通知

确定中标人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应当在领取通知书后 1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在 1 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媒体上公告。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条和招标文件第 15.2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

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招标文件第15.2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32.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因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损失。

32.4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按照有关规定备案。

33. 付款方式：本项目采用分阶段支付方式。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每一年度最后一个月对供应商提供的履约服务进行考核验收，经分步分项考核验收合格后，支付供应商该年度履约服务进度款项，三年付清全部合同价款（无息）。

八、废标条件和招标方式变更

34. 废标条件

34.1 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采购方式变更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九、纪律和监督

3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7.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8.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9. 质疑

39.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

出。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9.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9.3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39.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39.5 接收质疑函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内进行,或者电子邮件、纸质文件(邮寄)及其他法律规定的书面形式。

接收人: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云飞

联系方式:15138835205

邮箱:15138835205@163.com

地址:济源市南夫村胜利街南四巷 39 号

40.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1. 其他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十、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42.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

42.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工程项目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42.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0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2.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本通知规定的条件、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2.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的要求，本项目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

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供应商提供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优先选择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或公共机构；优先采购经统一绿色产品认证、绿色能源制造认证的产品；优先采购绿色包装的产品和物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42.5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文件规定，鼓励中标（成交）的工程项目建筑商使用绿色环保建材。

42.6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视为进口产品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

42.7 根据《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 财政部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国权联

〔2006〕1号）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42.8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2020 年消费扶贫工作要点》（济管发统〔2020〕199 号）规定，采购农副产品的应优先选购我市扶贫企业或贫困乡村出产的农副产品。采购文件中可以对参与的扶贫企业设置加分项予以支持。

42.9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一、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资委、银监会、外汇局关于印发〈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017-2019 年）〉》（银发〔2017〕104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支持转型发展攻坚战若干财政政策的通知》（豫政办〔2017〕71 号）精神，支持政府采购供应商依法依规开展融资，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可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进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 符合
资格性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供应商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证明材料或自行进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	
符合性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 价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 投标情形	
审查结果（合格/不合格）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的，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二、详细评审(满分100分)

	分值构成	报价部分：30分 综合部分（明标）：43分 技术部分（暗标）：27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价格调整因素及比例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2. 供应商投报产品出自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最后报价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价=供应商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0分
综合部分 (明标) (43分)	技术参数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材料满足招标文件项目参数对投标人要求的,得30分,每缺一项,扣2分;加“▲”的条款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缺失扣3分,扣完为止。 注: 供应商须提供项目参数中对投标人要求的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	30分
	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以来独立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 供应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影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应提供合同首页、盖章页及关键页)未按要求提供或不提供不得分。	6分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服务人员	1. 项目负责人具备副高级（机械电气专业）以上职称的得3分。 注：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及证书影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 2. 项目组成员至少配备4人及以上（含4人）。每提供1名具有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考官证书的得1分，最多得4分。 注：（1）人员配备不齐全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供应商需提供项目组成员证书影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分
技术部分 （暗标） （27分）	项目实施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制度、学习情境的详细实施计划、教师文件和学员文件以及PPT的客户委托书技术方案、质量保障、实施应急措施等。结合本项目各供应商具体实际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及制作。 1.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详尽、切合项目需求、措施到位，针对性非常强，能有效保证服务质量的得9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较详尽、较切合项目需求、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的，基本保证服务质量的得7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一般、与项目需求贴合程度一般，服务质量不能很好保证的得5分。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不能与项目需求贴合，服务质量不能保证的得3分。 注：以上内容不提供或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不得分。	9分

	培训认证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培训认证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详细授课计划和教案、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团队、考取证书、培训保证措施等内容。结合本项目各供应商具体实际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及制作。 1. 培训认证方案内容全面详实，计划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9分； 2. 培训方案内容合理，计划整体较为合理，针对性良好，可操作性良好的得7分； 3. 培训方案内容、计划措施、针对性整体一般得5分； 4. 有培训方案，但培训方案内容简单，无针对性得3分。 注：以上内容不提供或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不得分。	9分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体系、服务范围、服务流程、售后人员配置、响应时间、响应方案、修改方案、应急处理方案、保障措施等。结合本项目各供应商具体实际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及制作。 1.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内容完整详实、考虑全面周到，形式灵活、多样，响应及时得9分； 2.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形式良好，响应程度良好得7分； 3.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形式灵活性、多样性一般；得5分； 4.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差，有明显缺项的，得3分。 注：以上内容不提供或完全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不得分。	9分
注：技术部分为“暗标”，请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编制。			

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2.3 详细评审标准：见详细评审表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未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的，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3.1.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报价部分+综合部分+技术部分。

3.2.4 相同品牌供应商家数的计算

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项目要求

项目要求

一、采购内容

（一）完成阶段性的师资培训任务。

（二）通过涵盖笔试、实操和面试的基础能力测试，选拔并组建一个符合德国“双元制”标准的SGAVE试点班，按“双元制”人才培养要求完成组班。

（三）依据SGAVE项目班执行说明开展教学，建立学院档案与学生档案，完整记录项目班的教学管理过程及学生的专业培养与考核情况。

（四）院校与项目组共同构建SGAVE机电一体化技术“双元制”人才培养体系，实现课程实施与教学内容的对接与协调，配套包括课程资源、档案管理标准、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等教学材料。

（五）使用项目教材实施“双元制”标准化教学，教材涵盖学生用书、教师用书、教学课件及物料清单。

（六）在2027-2028学年结束前，由SGAVE合作企业委派培训师开展样板课程教学与授课指导，并完成全部符合“双元制”标准的三年课程教学。

二、技术标准与要求

（一）项目要求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简要说明	单位	数量
1	组建项目试点班	招生简章、招生宣讲 PPT 电子版	（1）本项目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标准招生简章 JPG+PSD 电子版； （2）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招生宣讲 PPT 电子版。	项	1
		组班服务及职业倾向测试体系	（1）学生自己填写的学生个人信息表格； （2）面试官填写的学生面试记录表； （3）职业倾向测试试题； （4）学生职业倾向测试。	项	1

2	项目和教学实施管理	人才培养方案	本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纸质版不少于 2 套+PDF 电子版交付。	套	1
		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及总课时要求，双方签订合同后，需提供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与进程表，包括至少一套纸质版和一套 PDF 电子版。	套	1
		教学质量与档案管理体系	(1) 学生管理手册； (2) 项目教学实施记录与管理制度。	套	1
		标准文化建设方案	提供 1 套项目文化建设标准 VI 设计方案：要求采用 PSD 格式文件，用光盘或 U 盘的形式交付。	套	1
3	建设高水平师资和管理团队	管理层职业教育相关培训	联合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为院校提供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的院校管理层培训。	项	1
		“双元制”教学法及其开发培训	提供不少于 40 课时，基于工作过程导向的课程体系开发培训，培训地点在供应商国内培训中心，累计参训老师不少于 4 人次。	项	1
		基于学习情境的活页式教材课程实施培训	师资培训要求能够对德国“双元制”的教学导向、培训流程和实训教师的要求等基础理论进行培训，配以德国“双元制”的理论知识和专业实操技能，达到双师型教师的必要能力要求，师资培训结束后，要有相应的成果检验和考核。	项	1
		项目培训师培训认证	参照《德国培训师资质条例》，提供不少于 2 人次的项目培训师培训认证服务。院校教师顺利完成培训及考核后，颁发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培训师认证证书。	项	1

		项目考官培训 认证	服务期内供应商提供不少于 4 人次的项目考官培训认证，院校教师顺利完成培训及考核后，颁发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考官培训认证证书。	项	1
4	高标准教学资源	活页式教材、教学课件、物料清单、测试题	按照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进程表的进度要求，提供 13 个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领域的理实一体化技术教材，要求在每年寒暑假结束前提供下一学期使用的理实一体化教材。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教材要求采用活页式，每个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提供纸质版教师材料不少于 5 套、纸质版学生材料不少于 30 套。PPT 电子课件、测试题可编辑电子版交付。	套	1
5	伴随式辅导	协助院校开展 教学实施	(1) 项目宣讲和筹备； (2) 项目开班支持； (3) 教师团队组建辅导； (4) 教学计划制定； (5) 教学辅导； (6) 准备考试； (7) 准备审核； (8) 项目实施和教学线上辅导。	项	1
6	学生技能	学生考试服务及证书颁发	为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班学生做好考试备案工作，需在第四学期初和第五学期末提供“双元制”模式结业考试的辅助支持服务。	项	1
	考核和认证	考试现场企业考官服务	为保障学生考核质量以及考核认证工作的顺利进行，在学生进行技能考核认证考试期间，供应商需提供现场考官服务，指派企业方考官赴考试现场，与学校考官配合完成此项工作。	项	1

（二）项目具体参数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内容说明
1	组建项目试点班	招生简章、招生宣讲 PPT 电子版	为了保障合作院校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试点班的顺利招生，投标人需在服务期内向采购人提供最新版本的： 1. 本项目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标准招生简章 JPG+PSD 电子版； 此材料要求至少包含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试点班介绍、合作企业介绍、师资团队实力介绍、院校实训条件介绍、双元制教材介绍、学员技能能力图谱、就业推荐介绍、入学流程等内容。要求采用彩页设计，尺寸不低于 60×25cm，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整体分页数不低于 6 页，以 JPG+PSD 电子版格式进行交付，提供不少于三份。 2. 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招生宣讲 PPT 电子版； 此材料内容要求至少包含机电一体化及智能制造领域技术相关介绍、双元制职教模式介绍、项目背景、项目优势、授课模式、师资团队、就业前景等内容，能够引导学生以及参与项目老师清晰了解项目实施的意义与价值。要求总页数不低于 30 页，以可编辑 PPT 电子版进行交付，视图比例 16:9，并为每页 PPT 配套讲解备注，提供不少于三份。
		组班服务及职业倾向测试体系	投标人应为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试点班的组班提供支持与服务，在服务期内，组班过程中提供学员职业倾向测试体系资源，每年提供 PDF 电子版不少于一套，且提供的电子版文件符合如下要求：该体系中要求至少包含学员个人信息表格、面试记录表格、笔试测试题及答案、动手能力测试题及评分标准、面试题及评分标准、职业倾向测试报告与教学建议，整个学员职业倾向测试过程中，有标准的过程组织参考方案。 1. 学员自己填写的学员个人信息表格 要求能够通过此表格对应填报项目，帮助老师了解学员的性格、偏好、从事该专业方向的意愿等。此材料内容要求至少包含学员基本信息、学员个人认知问答（至少设置 8 个可以分析学员认知情况的问题）。要求以 PDF 电子版格式进行交付，提供不少于一套。 2. 面试官填写的学员面试记录表 要求能够为老师的面试工作设置参考问题，并设定评分的指导。要求至少在动机意愿、积极主动性、学习能力、责

			任心、压力应对、沟通表达等考查方向设置问题，且每个考查方向不少于 2 个问题供面试官参考、每个考查方向均给出打分指南供面试官参考。整个面试记录表还需设置打分栏、签名栏、备注栏、注意事项等信息。要求以 PDF 电子版格式进行交付，提供不少于一套。 3. 职业倾向测试试题 要求能够考查学员的数学计算能力、基本绘图能力、逻辑推理能力、基础物理知识掌握、耐心与细心度、阅读理解、英语学习基础、色觉测试等内容。需设置清晰的总分值、每题分值分配、每空分值分配及评分标准。要求以 PDF 电子版格式进行交付，提供不少于一套。 4. 学员职业倾向测试 所有学员进行完笔试、动手能力测试以及面试之后，要求根据所有学员的成绩编写整体职业倾向测试报告，职业倾向测试报告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情况介绍（参加测试的专业、班级；考试科目；测试原则），笔试测试分析报告（基础数学计算能力分析；图形分析能力分析；文字理解及逻辑分析能力分析；基础物理知识能力分析；细心程度分析；文字理解能力及观察能力分析；色觉辨析能力分析；英语阅读理解能力分析），动手能力分析报告，面试分析报告，呈现的问题及优劣势分析，并且针对倾向测试报告为后续教学给出指导性意见。要求在各项测试完成后出具，以 PDF 电子版格式进行交付，提供不少于一套。
2	项目和教学实施管理	人才培养方案	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 1. 德国州文化和旅游部长的常务会议通过的《机电一体化框架教学计划》纸质版不少于 2 份+PDF 电子版交付；投标人所提供的《机电一体化框架教学计划》为官方修订版本，中德文双语对照。 2. 联邦德国经济技术部与联邦教育研究部联合颁发的《机电一体化职业培训条例》纸质版不少于 2 份+PDF 电子版交付；投标人所提供的《机电一体化职业培训条例》为官方修订版本，中德文双语对照。 3. 本项目《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纸质版不少于 2 份+PDF 电子版交付； 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对标德国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领域及企业培训框架条例，并结合中国职业资格标准、新形势下的企业实际情况而制定，重点实施校企双元、师资双元、理论实践双元、能力双元等德国“双元制”本土化教育模式。采用项目引导制活页式教材，引入德国标准，并符合国内教

		育主管部门的要求。以学员为中心、以实践能力提升为根本、以解决生产实际问题为目标，开展以行动能力为导向的人才培养。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大纲设计以工作过程为导向，进行课程的解构与重构，将典型工作任务设计为标准客户委托书，以客户委托书作为学习领域切入点，再根据客户委托书开发出每个学习情境。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根据实际岗位中的典型任务（项目）构建，由简单到复杂的几个任务或者是综合性的项目贯穿始终。主要按照“四步教学法”“六步教学法”构建任务驱动、行动导向的课程内容。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内容至少包含总课程设置（资格培训图表、学习领域资格培训矩阵）、学校职业培训计划（资格培训图表、学期计划、客户委托书）、实训中心职业培训计划（资格培训图表、学期计划、客户委托书）3个组成部分，在资格培训图表能展现出所有学习情境与学习领域的对应关系，在学期计划中能展现出所有客户委托书与学习领域的对应关系和每学期中客户委托书的名称、数量及课时。学习领域总课时数不低于1500课时，学习领域不低于13个，学习情境不低于75个，总页数不低于300页。投标文件中投标人需提供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大纲中所有学习领域及学习情境的名称并体现学习领域、学习情境的逻辑关系。
	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	投标人应结合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课时等相关要求，签订合同后提供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和进程表纸质版不少于1套+PDF电子版交付。 1. 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和进程表的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学习领域、学习情境、课程性质、总学时分配、各学期学时分配。 ▲2. 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和进程表（标准版），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和进程表采用图形化排布，以教学周为单位，覆盖三年完整人才培养周期，结合不同课程类别，采用不同的色块针对性区分，便于使用人迅速了解课程性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要求的完整周期教学计划和进程表。 3. 完整周期的教学计划和进程表包含的学习情境数量不低于75个。 4. 每个学习情境学时清晰，能够展示学习情境的学时在各学期的分布。

		签订合同后，投标人应提供全套完整的教学质量与档案管理体系，其中要求至少包含学员管理手册、档案体系的建设、教学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等。所有电子版材料以 PDF 文档形式，以 U 盘作为存储介质交付电子文档。 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签订合同后，投标人应提供全套完整的教学质量与档案管理体系，其中要求至少包含学员管理手册、档案体系的建设、教学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等。所有电子版材料以 PDF 文档形式，以 U 盘作为存储介质交付电子文档。 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 学员管理手册 投标人在服务期内，应至少提供纸质版 30 份+PDF 电子版，文件总体要求：中英文双语对照，A5 尺寸，不少于 10 页，手册以附录形式提供配套表单。 主要内容要求： （1）出勤管理的相关规定，包括培训时间的约定和出勤管理规定。 （2）培训证明管理的相关规定，包括培训证明的填写要求和检查要求，用于记录学员在学校以及培训中心的学习情况，学员必须按要求完成培训证明的填写，才有资格参加中期考试、毕业考试。 （3）劳动保护用品管理的相关规定； （4）培训中心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列出关键的安全管理规定，不少于 20 条。 （5）内部纪律条例的相关规定，分口头警告、书面警告、立即解除培训协议三种处罚，分别列出对应的情形。 （6）手机管理的相关规定，约定培训中心内手机的限制使用条款。 （7）意外事故的应急处理的相关规定，说明意外事故的处理方式。 2. 项目教学实施记录与管理制度 投标人应在服务期内至少提供纸质版 2 套+PDF 电子版，每套项目教学实施记录与管理制度，应至少包含如下表单： （1）《学员信息表》 提供 EXCEL 格式的标准学员信息表，表格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身高、体重、鞋码、联系电话、紧急联系人、家庭住址等。 （2）《学员注册信息表》 提供 EXCEL 格式的学员信息表，为学员入学时申报注册
--	--	---

	考籍所用。 (3) 《三年教学计划表》 提供 EXCEL 格式的学员三年所开设的课程及时间安排，中英双语、图文并茂，以教学周为横轴、以三个学年为纵排列，涵盖理实一体化课程。 (4) 教学课程实施计划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分为上下两个半年，纵轴以周时间为单位，横轴以班级为单位排列，需体现课程名称、教室安排、任课教师。 (5) 《日常行为记录表》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包含时间、学员姓名、行为描述、课程名称、任课教师签名等信息。适用于客观观察、记录学员表现，作为学员成长记录归档使用。 (6) 《学员实训项目领料单》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适用于学员从教师处领取物料登记，进行物料管理使用。包含组别、领料人、退料人、材料编号、品牌、型号、单位、数量等信息。 (7) 《设备一元器件（报废）表》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适用于作为实践项目设备一元件损坏记录凭证，进行物资管理使用。包含物料编号、物料名称、品牌型号、单位、数量、价值、损坏原因、损坏人签字、教师签字、损坏日期等信息。 (8) 《教师物料领（借）用表》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适用于教师实训中需要物料领用时所用，包含物料名称、品牌型号、领用数量、归还数量、领用与归还时间等信息。 (9) 《培训项目实施总结记录表》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适用于在项目结束时用来总结记录本期培训项目实施情况。应至少包括培训目标完成情况、实施过程中的成功之处、遇到的问题、改善建议等栏目。 (10) 《学员个人物品领用表》 要求表格为 EXCEL 格式，适用于学员在实训中领用工作服、工作鞋、笔记本、日记本等物品登记时使用。 (11) 《教学质量提升意见表》 要求为 EXCEL 表格格式，评价内容应至少包括课前准备、教学设计、授课过程、方法与工具四个方面的信息。 ▲ (12) 《培训证明》 要求为 word 表格格式，内容至少包括学员姓名、学号、专业、日期、星期一至星期五、工作内容、学员签名、教师
--	--

		签名等内容，每一页能够记录学员一周的培训情况。投标文件中提供标准样本以及填写示范样本。
	标准文化建设方案	投标人在服务期内至少提供 1 套该项目文化建设标准 VI 设计方案，要求采用 PSD 格式文件，用 U 盘的形式交付：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体系化的文化建设的 VI 设计方案。 图形化三年教学进度展板：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1m×2m，内容采用图形化设计，可清楚展示三年教学进度。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班徽设计：设计方案中应至少包含标志及标志创意说明、标志创意分解、标志方格坐标制图、标准墨稿/反白稿、标志预留空间与最小比例限定、标准制图及规范、标志中英文字体全称规范、标准色彩设计、背景色度及色相规范、辅助色彩系列、专色印刷字体规范、辅助图形色彩稿等内容元素。 6S 管理规范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1m×2m，至少对 1 块展板的内容进行设计。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安全标识展示设计：设计方案中应包含至少 10 个安全标识的设计。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实践项目样板展示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实训室管理制度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学员风采展示板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学员信息展示板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m×90cm，并对展板内插卡纸进行设计，注明安装方式及卡槽尺寸。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着装规范设计：设计方案中应包含项目班学员服装设计，冬装与夏装分别进行展示，项目部分相关元素应在服装明显位置展示。 项目展板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1m×2m，至少对 1 块展板的内容进行设计。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教室走廊标准化装饰设计：设计方案中应至少包含挂旗、展板尺寸不小于 1m×2m，学员信息展板不小于 60cm×90cm，

			班级文化海报不低于 60cm×90cm 等内容元素。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理论教室标准化装饰设计：设计方案中应分别对理论教室内部前、后的文化装饰分别进行设计，至少包含挂旗、软木展板、公示栏展板尺寸不低于 1m×2m，班级文化海报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项目班徽、手机挂袋尺寸不低于 80cm×65cm 等内容元素。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TPM 看板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教师信息展示板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成果展示体系设计：要求适用于 PVC 板材质，尺寸不低于 60cm×90cm，配备亚克力透明卡槽。需附带制作实施规范。
3	建设高水平师资和管理团队	管理层职教相关培训 联合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为院校提供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的院校管理层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理念、项目实施规范、项目评审流程及规范、项目管理机制等内容。服务期内提供培训人数 9 人次，院校管理人员顺利完成培训后，获得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培训证书。本项目要求中标人至少承担参训学员的培训费、教学材料费和耗材费用。	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 40 课时面向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基于工作过程导向的课程体系开发培训，培训地点在投标人国内培训中心，提供培训 4 人次； 服务期内，为更好地将德国双元制教育体系及教学方法引入课堂，促进教学方法的改革，开展基于载体的双元制教学法培训。具体要求如下： 1. 为切实保证培训效果，要求以参训者为主体、突出教学中的互动关系，以学员能独立思考、独立解决问题为中心进行相应的教学设计； 2. 教学载体的设置要求能够匹配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当中的学习情境，以便更好地迁移到专业教学当中； 3. 包含完整行动导向教学法的应用，教学过程当中要求体现行动导向教学的“四步法”“六步法”等应用过程； 4. 包含德国双元制教学方法不低于 5 种，必须在培训课程设置中包含小组工作、餐垫法、学习速度二人法、分类结构法等教学方法，并在课堂当中实施应用； 5. 课程培训要求采用“过程+结果”综合考核评价办法，结合过程记录审查、组内成员互评、组间互评、教师评价、

			书面评测、成果检测与评价等多种形式进行，从学习力、专业能力、方法能力、社会能力和个人能力等多个维度对每位参训老师按小组、个人展开综合评价； 6. 要求每个培训模块设置过程性考核和最终综合性考核环节，为参训者建立完整的学习过程档案和考核记录档案。 7. 授课教师（讲师）须具备不低于 5 年企业工作经验，不低于 3 年职业教育培训经验。 8. 院校教师顺利完成培训后，颁发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双元制教学法及教材（工作页）开发培训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组秘书处以往所颁发证书不少于 2 个作为实施能力证明材料。 9. 投标人应提供国内培训中心的培训地点备选。
		基于学习情境的活页式教材课程实施培训	师资培训要求能够对德国双元制的教学导向、培训流程和实训教师的要求等基础内容进行培训，配以德国双元制的理论知识和专业实操技能，达到双师型教师的必要能力要求，师资培训结束后，要有相应的成果检验和考核。具体要求包括： 1. 基于德国双元制教育模式，提供必要的教学方法、课堂组织、专业技术培训，按照课程教学组织实施过程提供基于项目引导制活页式教材的与其对应学习情境的师资培训。 2. 以学习领域的教学实施为目标，配以必要的理论知识和专业实操技能，达到双师型教师的必要能力要求。 3. 课程教学实施要求以培养专业能力、方法能力、社会能力为主要目标。 4. 每个情境提供 4 人次的师资培训结束后，要有相应的成果检验和考核，考核应该满足两方面的需求： （1）基于载体的项目实施考核，要提供具体考核内容及考核手段。 （2）项目课程实施讲解（课程试讲或小组说课）。 5. 服务期内，三个学年的师资培训要求在投标人备选的国内培训中心进行，培训过程中对各个学习情境的培训内容、数量、课时数及要求如下： 第一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5 个，其中机械手动加工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1 个，培训内容为机械识图、钳工基础知识及基础操作技能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电子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培训内容为手工锡焊、整流滤波电路分析、直流稳压电源组装调试、数字

	钟的原理分析及组装调试等内容。电工操作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培训内容为安装电源控制箱、电源箱测量、室内照明安装、室内电路检测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电子类与电工类学习情境培训时间总计不少于 40 课时。 第二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8 个，其中机械机床加工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培训内容为光轴类零件车削加工、使用夹具进行车削加工、零件的综合铣削加工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50 课时。电气安装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6 个，培训内容为电气元器件认识与选型、电路互锁工作原理、电气回路故障检测、电气图纸绘制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11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50 课时。 第三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0 个，其中机械装配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1 个，培训内容为机械子系统结构、装配工艺、检测、组装、调试以及出厂检验及交付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0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编程软件安装、PLC 工作原理与结构、送料小车自动往返调试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7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气动控制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气动系统的组成、压力控制回路的设计、料仓推料装置的安裝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4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变频驱动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5 个，培训内容为输送带变频控制系统的安装、风机风量控制系统的安装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1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 第四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0 个，其中机电设备装配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10 个，培训内容为物料分拣系统组成、物料分拣系统工艺功能、物料分拣系统安装与调试、控制柜电气安装与
--	--

		检测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6、学习领域 1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100 课时。可编程逻辑控制器通讯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10 个，培训内容为驱动系统的安装、单边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测试、基于 MODBUS_TCP 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测试、基于 PROFINET 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测试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8、学习领域 9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80 课时。 第五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2 个，其中工业机器人学习情境不少于 4 个，培训内容为工业机器人的结构、工业机器人的手动操作、工业机器人编程、机器人物料分拣系统的调试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7、学习领域 8、学习领域 11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其中智能产线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智能生产线的故障排除、智能生产线的维护、智能生产线的系统功能分析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11、学习领域 12、学习领域 1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56 课时。其中工业物联网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工业互联网网关网络配置与设备连接、工业互联网网关弱代码编程工具应用、设备数据上云与数据下发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9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其中数字化仿真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4 个，培训内容为搭建机电装备的数字样机场景、机电装备的虚拟仿真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5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课时。 6. 院校教师顺利完成相应的学习情境培训后，颁发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对应学习情境师资培训证书。 7. 授课教师具有不低于 5 年的企业工作经验，不低于 3 年的职业教育培训经验。
	项目培训师培训认证	参照《德国培训师资质条例》，提供 2 人次的项目培训师培训认证服务。培训内容及目标至少包括掌握以下四个行动领域： 1. 根据企业的需求确定培训职业工种并检查培训条件； 2. 计划培训；

			3. 实施培训； 4. 完成培训（协助学生通过职业资格考试并获得证书）。学院教师顺利完成培训及考核后，获得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培训师认证证书。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至少承担参训学员的培训费、教学材料费和耗材费用。
		项目考官培训认证	服务期内投标人提供不低于4人次的项目考官培训认证，培训内容包括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学生认证考试的基本情况；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学生认证考试的基本知识，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学生认证考试的流程，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学生认证考试的考试方法、考试工具和考试材料，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学生认证考试的评分规则和重要考试原则。院校教师顺利完成培训及考核后，获得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考官培训认证证书。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至少承担参训学员的培训费、教学材料费和耗材费用。
4	高标准教学资源	活页式教材、教学课件、物料清单、测试题	在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按照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进程表的进度要求，提供13个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领域的理实一体化教材，要求在每年寒暑假结束前提供下一学期使用的理实一体化教材。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教材要求采用活页式，每个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提供纸质版教师材料不少于5套、纸质版学员材料不少于30套。PPT电子课件、测试题可编辑电子版交付，针对教材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 教材资源中要包含德国双元制教学的方法和理念，总体设计思路应当依据以工作过程为导向、任务驱动相结合的教学形式，由以知识为主线构建知识体系的传统课程模式转变为以能力为主线的课程模式； 2. 教材内容设定能够对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方法、课堂组织、任务描述、学员引导、效果评估进行体现； 3. 教材以学习情境为单位交付，学习情境不少于75个，累计支撑学校教学1500课时以上。 4. 学习情境是由企业的典型工作任务转换而来。每个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至少包含一个客户委托书，客户委托书分为教师文件和学员文件。 5. 每个客户委托书中的教师文件应包含项目工作说明书

		（带答案及使用说明）、教学流程计划（电子版）、测试题（带答案）、工作页（带答案）等4项，教师文件页数不少于20页。 6. 每个客户委托书中的学员文件应包含项目工作说明书、测试题、工作页，学员文件页数不少于20页。 7. 每个项目工作说明书内容要求： （1）项目工作说明书至少包含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大纲说明、问题或情境说明、信息收集、工作过程、参考书目、前提条件、行动成果等7个部分。 （2）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大纲说明至少包括所属课程、课程框架、课程规范三个部分。 所属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表述本客户委托书与学习领域、学习情境的对应关系，以及完成本客户委托书所需学时；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框架用思维导图的方式展示本客户委托书与学习情境的关系，学习情境的教学目标，完成学习情境教学所需的工具、工艺标准，以及客户委托书包含的技能与知识。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课程规范用图表的模式展示本客户委托书的行动目标、学习内容、能力（能力分为专业能力、方法能力、社会能力三个方面进行表述）。 （3）问题或情境说明部分用文字表述的方式对学习情境进行表述，描述任务要求。 （4）信息收集包含完成本客户委托书所需的必要的理论知识与技能操作步骤说明以及工艺，便于学习过程中学员查找所需的资料。 （5）工作过程包括计划、决策、实施、检查、评估五个部分。 计划部分提供计划表格，表格包括工作步骤、元器件/工具/材料、组织形式、计划工时，完成本次任务的重点、难点、风险点识别、环境保护等内容，有助于学员完成工作计划的制定。 决策部分包括工艺卡和决策表，用于各学习小组的计划决策工作，工艺卡包含工序内容、工艺标准、工具等内容，决策表包含工作任务、比较项目、计划简要说明、合理性、经济性、可操作性、实施难度、实施时间、安全环保等内容。 实施应包含必要的工作步骤，符合企业生产的安全操作流程和工艺标准。 检查应包含必要的检查步骤，各检查步骤有相应的记录
--	--	--

		表格。 评估部分包含信息收集评估、工作过程评估、总评估、“客户订单”的评估等四个表格，用于计算学员在本客户委托书中的最终成绩，信息收集评估与工作过程评估的评分各占权重的 50%，信息收集能够体现本客户委托书学员工作页的成绩与测试题成绩，工作过程能够体现学员在计划、决策、实施、检查、评估各环节的成绩。 (6) 参考书目部分列明本客户委托书教学所需要的参考书。 (7) 前提条件包括学员已有知识、线上或线下教学材料、装备和场地等三个部分，用于对学员进行学情分析，以及完成本客户委托书所需要准备的教学材料的教学装备和场地的要求。 (8) 行动成果包括学习成果和成绩评测两个部分。 8.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流程计划表包含学习任务名称、内容描述、专业能力要求、培训方法、教学材料等内容，能够体现教学的过程以及在不同教学环节中的工作页、教学 PPT、教学设备、图纸、参考书的使用情况，并给出教学方法及教学时间的指导。 9. 测试题包含 10 道以上的与本客户委托书相关的理论测试题，用于检查学员本客户委托书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 10. 工作页部分能够以工作页形式装订到活页夹，方便“双元制模式”的教学，教学课程资源中要包含德国双元制教学的方法和理念，有相应的德国企业或学校参与指导编写。 11. 每个客户委托书配套课程实施的 PPT 电子课件。 1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至少提供一份客户委托书样章，样章包含教师文件、学员文件、PPT。 13. 第一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5 个，其中机械手动加工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1 个，培训内容为机械识图、钳工基础知识及基础操作技能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50 课时。其中电子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培训内容为手工锡焊、整流滤波电路分析、直流稳压电源组装调试、数字钟的原理分析及组装调试等内容，电工操作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培训内容为安装电源控制箱、电源箱测量、室内照明安装、室内电路检测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80 课时。
--	--	---

		14. 第二学期, 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8 个, 其中机械机床加工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2 个, 培训内容为光轴类零件车削加工、使用夹具进行车削加工、零件的综合铣削加工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80 课时。其中电气安装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6 个, 培训内容为电气元器件认识与选型、切割机控制电路安装、电路互锁工作原理、电气回路故障检测、电气图纸绘制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11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50 课时。 15. 第三学期, 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0 个, 其中机械装配类的学习情境不少于 1 个, 培训内容为机械子系统结构、装配工艺、检测, 组装、调试以及出厂检验及交付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1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50 课时。其中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 培训内容为编程软件安装、PLC 工作原理与结构、送料小车自动往返调试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7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90 课时。其中气动控制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 培训内容为气动系统的组成、压力控制回路的设计、料仓推料装置的安装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4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90 课时。其中变频器控制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5 个, 培训内容为输送带变频控制系统的安装、风机风量控制系统的安装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12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60 课时。 16. 第四学期, 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0 个, 其中机电设备装配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10 个, 培训内容为物料分拣系统组成、物料分拣系统工艺功能、物料分拣系统安装与调试、控制柜电气安装与检测等内容, 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3、学习领域 6、学习领域 1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 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00 课时。其中可编程逻辑控制器通讯练习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10 个, 培训内容为驱动系统的安装、单边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
--	--	--

			测试、基于 MODBUS_TCP 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测试、基于 PROFINET 通讯协议的工厂网络搭建与测试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8、学习领域 9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50 课时。 17. 第五学期，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情境不少于 22 个，其中工业机器人学习情境不少于 4 个，培训内容为工业机器人的结构、工业机器人的手动操作、工业机器人编程、机器人物料分拣系统的调试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7、学习领域 8、学习领域 11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90 课时。其中智能产线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智能生产线的故障排除、智能生产线的维护、智能生产线的系统功能分析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1、学习领域 11、学习领域 12、学习领域 13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120 课时。其中工业物联网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7 个，培训内容为工业互联网网关网络配置与设备连接、工业互联网网关弱代码编程工具应用、设备数据上云与数据下发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9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60 课时。其中数字化仿真类学习情境不少于 4 个，培训内容为搭建机电装备的数字样机场景、机电装备的虚拟仿真等内容，培训内容需对应于《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学习领域 5 等学习领域的内容，支撑授课课时不少于 60 课时。
5	伴随式辅导	协助院校开展教学实施	项目宣讲和筹备： 1. 服务期内，投标人第一学年需在现场辅助指导采购人完成试点班的项目宣讲和筹备。 2. 服务期内，采购人如有需要，投标人每年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宣讲资料。 项目组班支持： 1. 服务期内，投标人需第一学年在现场辅助指导采购人完成试点班的项目组班。 2. 服务期内，采购人如有需要，投标人每年向采购人提供项目组班资料。 教学计划制定： 服务期内，投标人第一学年需通过线上或者线下的方式辅助指导采购人完成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

			计划制定，教学计划完整合理，既要符合国家标准，又能满足双元制教学要求。 教学辅导： 投标人服务期内，提供至少 3 周的教学辅导服务，含智能制造领域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教学辅导和服务指导。 考试资料： 投标人服务期内，需如期提供经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秘书处审核发布的两次学员职业能力考试的试题、答案以及评分标准等。
6	学生技能考核和认证	学生考试服务及证书颁发	▲1. 服务期内，投标人应为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班学生做好考试备案工作，需在第四学期和第五学期提供双元制模式结业考试的辅助支持服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本项目学生在第四学期进行双元制模式的中期考试，由学校考官和项目派遣考官共同参与。 3. 本项目学生在第五学期进行双元制模式的结业考试，由学校考官和项目派遣考官共同参与。 ▲4. 中期认证考核成绩的 40%加上结业认证考核成绩的 60%即为学生的项目认证考核总成绩。学生的认证考核总成绩合格，投标人应协调学生的结业证书颁发，应为成绩合格学员提供项目证书，投标人应协调好学生证书获取的相关工作，保障合格毕业学生获得经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认定并颁发的认证证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耗材清单： 锯条、组合扁锉(3 件套)、小板锉、半圆锉、整形锉、划针、样冲、划线规（弹簧式）、梅呆两用外六角扳手、内六角扳手、防护镜、铰杠、锥形铰孔钻、毛刷、钻头、丝锥、直铰刀、铁皮剪刀、数字钢号码、英文字母钢号码、“V”型铁、划线方箱、划线蓝油、钢直尺、锤子、游标高度卡尺、直角尺、塞尺、半径样板、Q235 板料（4 种）、便携式工具、一字螺丝、一字螺丝刀、十字螺丝刀（2 种）、斜口钳、剥线钳、管型端子、线钳、镊子、数字式万用表、恒温电烙铁、焊锡膏、万用电路板、串联型直流稳压电源套件、插针、螺钉式 PCB 接线端子、全波整流套件、金属膜色环电阻（11 种）、焊锡丝、三极管（2 种）、发光二极管（3 种）、可调电阻器（3 种）、整流二极管、电解电容、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空气断路器（3 种）、五孔插座、空调插座、墙壁开关（2 种）、插座固定盒、接线端子、端子排挡板、端子排固定件、标记座端子、接地端子、灯座、灯泡、螺旋式压线帽、电线（3

			种)、PVC 线槽、尼龙扎带、冷压端子、螺丝、平垫片、弹簧垫片、螺母。
		考试现场企业考官服务	1. 服务期内, 为保障学生考核质量以及考核认证工作的顺利进行, 在学员进行技能考核认证考试期间, 投标人需提供现场考官服务, 与学校考官配合完成此项工作。 2. 投标人所指派的现场考官必须具备中德先进职业教育项目相关专业考官资格证书。投标人须提供至少 2 名具备考官资格的证书证明具备派遣考官能力。

注: 1. 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 对每一分项具体报价,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应按照项目具体条款参数对投标人的要求,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 进行实质性响应。加“▲”为重要条款。

三、服务要求

- （一）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 （二）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符合招标文件项目参数要求。
- （三）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目标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 （1）借鉴“双元制”模式，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
- （2）引进德国标准的教学质量与档案管理体系；
- （3）引入德国标准的技术技能人才考核认证体系。

2. 教材与教法改革

- （1）引进德国标准新型项目引导式活页式教材30余套；
- （2）相关专业可在引进教材基础上进行校本化调整，并全面推广使用；
- （3）各专业可借鉴引进课程，结合活页式教材开发培训，建设符合同等标准的适用课程；
- （4）开发适配本院实训设备的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
- （5）推行行动导向教学法，突出学生主体地位与教师引导作用。

3. 双师队伍建设

- （1）完成SGAVE项目管理层培训认证9人；
- （2）培训认证德国“双元制”教学法师资4人；
- （3）累计开展德国“双元制”师资培训370人次；
- （4）培训认证德国标准项目培训师2人、考官4人；
- （5）融合机电一体化、电气自动化、工业机器人、工业互联网、数字孪生等技术方向，培养具备工程师与培训师资质的“双师型”教师20人，增强学校社会与企业服务能力。

4. 复合型技能人才培养

- (1) 培养符合德国标准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100余名；
- (2) 输送100余名毕业生进入在华德企及专精特新企业担任专业技术岗位；
- (3) 辐射培养高素质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2000余名，借助本项目积累的教学体系、经验与资源，持续支持智能制造相关专业输出高质量人才。

5. 国际交流与合作

- (1) 对接德国职业教育研究机构，签订中德合作协议，拓展国际合作渠道；
- (2) 依托中德合作协议筹建海外培训基地，为师资海外培训提供场地支持；
- (3) 通过本项目引入、整合国际化教学资源。

6. 品牌树立及宣传

- (1) 学校成为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示范单位，树立品牌典范；
- (2) 入选国家教育行政学院SGAVE项目课题调研单位，完成高层汇报报告。

五、项目实施环境

项目设于高新校区机电工程学院实训区及理实一体化教室，总使用面积为1000平方米。水电设施完备，符合标准，能够满足设备安置及教学培训需求

六、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验收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共同参与完成，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若在验收时产品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

六、其他要求

（一）付款方式：本项目采用分阶段支付方式。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每一年度最后一个月对供应商提供的履约服务进行考核验收，经分步分项考核验收合格后，支付供应商该年度履约服务进度款项，三年付清全部合同价款（无息）。

（二）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本项目或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禁止其在1-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已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应保证项目服务的安全性，期间由于中标人原因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及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

（四）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五）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充分听取采购人意见，充分发挥专业水平保证项目质量。若出现不能履行采购要求或消极怠工等影响项目进度和质量的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予支付合同价款，同时中标人将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采购人最终认定的统一格式为准)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名称)采购合同

(此模板仅供借鉴，涉及到具体项目要一事一议)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_____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招标编号_____“济源职业技术学院_项目名称_”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中标设备及安装调试事宜，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共同执行。

一、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合计						

二、设备的交付、安装调试

- (一)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内交货并调试完成；
- (二) 交货地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 (三) 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前两日内，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
- (四) 乙方负责设备、软件安装调试，并承担设备、软件安装调试的所有附件和材料（含室内的各类管线）；且应留足甲方首次单独调试和验收所用材料；
- (五) 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提交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相关材料；

（六）乙方应免费对甲方至少三名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三名人员均能够熟练掌握该批设备和软件的操作使用、故障诊断与排查、系统维护等相关技术，并能够判断和解决设备的一般故障；

（七）乙方在安装调试设备时，应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如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八）乙方应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甲方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财物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

（九）乙方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三、设备验收

（一）乙方提供的设备、软件与附件必须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合同中未列明的，以满足设备正常使用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二）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由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换货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及软件有异议的应在全部货物安装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四）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和软件不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版权或其他合法权益，若侵犯了第三方上述权利，并导致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甲方受到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履约完成并提交验收申请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招投标相关文件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如产生异议，可在项目验收（完毕）后三个工作日内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费用由申请方承担。

（六）验收内容为仪器设备和软件的数量、质量、运行情况和人员培训情况。

四、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00 元。

（二）合同价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的交货价，含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环境建设、培训、售后服务、垃圾外运等一切费用。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三)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结算。乙方开具以济源职业技术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发票。

(四)验收合格后,甲方付合同总额的 100%;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期,乙方提供相应质量保函。

五、质量保证、保修条款及售后服务

(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质保时间凡系统出现故障,0.5 小时内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解决问题,24 小时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乙方为甲方提供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

质保期外,免费上门服务。凡系统出现故障,1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对于硬件方面的故障,派专业工程师现场维修,如需更换零配件,只收取零配件费用;对于软件方面的故障,现场处理,终身免费维护。

(二)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内容包括: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技术问题的解答;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市场信息的咨询;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升级与修补的咨询;对于乙方公司客户服务流程及商务流程的咨询。

乙方售后服务电话:_____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六、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并追究违约责任;

(二)甲方有义务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

(三)甲方有义务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四)乙方有权利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五)乙方有义务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良好服务。

七、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二)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从逾期之日起每个工作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二十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外,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如果无正当理由拒绝收货,按甲方违约处理;

(四) 乙方若不按合同履行服务承诺, 每出现一次违约情况, 应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人民币 500 元 (伍佰元)。三次以上违约, 乙方将承担甲方为维修服务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并取消乙方今后五年参与甲方设备招投标的资格;

(五) 甲方严格遵循本合同中各软件使用许可使用本软件, 不可对软件产品进行解密或将产品交给他人解密;

(六) 乙方不得私自分包、转包项目, 如有违反,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 甲乙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八、争议及解决办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 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及时进行协商解决, 但仪器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如不能协商解决则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 相关费用由过错方支付。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 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符合企业标准及招标技术要求; 如有偏差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件技术指标最高高于正偏差为准;

(二)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共____页, 一式____份, 每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地址: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济源大道中段88号

地址: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代表 (签字):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开户行:

账号:

合同签订地: 河南省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
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报价部分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 八、综合部分
-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 技术部分（暗标）**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_____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单位经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小写)_____的总报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服务。

2.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和服务。

4. 我方愿按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5.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贵单位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组建项目试点班	招生简章、招生宣讲 PPT 电子版				
		组班服务及职业倾向测试体系				
2	项目和教学实施管理	人才培养方案				
		完整周期教学计划与进程表				
		教学质量与档案管理体系				
		标准文化建设方案				
3	建设高水平师资和管理团队	管理层职业教育相关培训				
		“双元制”教学法及其开发培训				
		基于学习情境的活页式教材课程实施培训				
		项目培训师培训认证				
		项目考官培训认证				
4	高标准教学资源	活页式教材、教学课件、物料清单、测试题				
5	伴随式辅导	协助院校开展教学实施				
6	学生技能	学生考试服务及证书颁发				
	考核和认证	考试现场企业考官服务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我单位任_____ (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授权代表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附：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

②授权代表身份证影印件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承诺函

致：_____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我方_____(单位名称)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中，以投标承诺函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承诺：

(1) 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 承诺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需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3) 承诺如我方中标，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附件等资料内容履行相关义务，保证货物和服务质量符合贵单位的采购需求，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我方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且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给予的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2) 中标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招标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罚。

供应商（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证明材料或自行进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财库〔2020〕46号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

（二）财库〔2014〕68号文件：监狱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财库〔2017〕141号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2）；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 供应商填写前应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

2.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声明函要求进行声明，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评审时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对供应商声明所属的企业划型标准进行认定。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供应商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八、综合部分

（提供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偏离情况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描述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要求”的“二、技术标准与要求”中“（二）项目具体参数”逐条填写本表，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如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2. 供应商应按照项目具体条款参数对投标人的要求，在表后提供相应材料，进行实质性响应。加“▲”为重要条款。

3. 建议供应商在技术规格偏差表备注栏中注明相关证明资料的查找索引页码，方便评标委员会查询。

(二) 业绩

（三）拟投入本项目技术服务人员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响应相关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本人)承担服务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2. 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请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材料。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项目名称)

技术标文件

技术部分

（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培训认证方案、售后服务保障方案等，格式自拟）